

证券代码：831474 证券简称：上海科特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上海科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中介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上海科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事宜的稳步、有序推进，现拟聘请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聘请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专项审计机构。

二、审议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中介机构的议案》。

202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中介机构的议案》。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科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上海科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科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海科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